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葉郁菁
電話：06-2149750分機26
傳真：06-2149757
電子信箱：tnbeck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508847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轉知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學年度補助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辦理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實施計畫」1份(如附件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5月2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57015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辦理方式含宣導研習、人員培訓及輔導方案等，請貴校積極發掘具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特質之學生，並依需求提出辦理。
- 三、欲申請之學校請依計畫附件2申請表提出申請，並於115年6月18日(星期四)前將相關紙本文件寄至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(臺南市中西區南寧街47號)，另電子檔(可編輯檔、核章後掃描檔)請寄至tainangifted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

